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先锋精科

股票代码：688605

信息披露义务人：靖江优立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地址：泰州市靖江市城北园区常太路3号

通讯地址：泰州市靖江市城北园区常太路3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其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精科”)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先锋精科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所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先锋精科	指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优立佳合伙	指	靖江优立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持股比例降至 10.00%
本报告书	指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靖江优立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泰州市靖江市城北园区常太路3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镝
认缴资本	2,155.34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00MA1NFH761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7年2月27日
经营期限	2017年2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总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王晓青	255.27	11.8436
2	李镝	240.00	11.1351
3	靖江市天正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30.51	10.6948
4	张涛	230.51	10.6948
5	韩强	215.21	9.9850
6	胡奔	205.31	9.5256
7	黄晓	120.00	5.5676
8	邵佳	120.00	5.5676
9	郭玲	114.76	5.3244
10	汪育智	110.54	5.1287
11	金小林	73.71	3.4199

12	毛炜燚	72.83	3.3790
13	张龙贵	61.66	2.8608
14	刘益民	51.44	2.3866
15	TAN LICK MING	31.75	1.4731
16	何健	16.00	0.7423
17	钱元清	5.84	0.2710
合计		2,155.34	100.0000

注：若分项加总数据与合计数据不一致，系因尾差导致。

3、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李镒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职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国籍	中国
长期居住地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2026 年 5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6,071,395 股，即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023,79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4,047,597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本次减持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实施。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情况增加或继续减少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6年6月17日，优立佳合伙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33,1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优立佳合伙	集中竞价	2026年6月17日	83.20-88.43	333,146	0.16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化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情况		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优立佳合伙	20,571,132	10.16	20,237,986	10.00

注：“变动前持股情况”指优立佳合伙上一次减持结果公告披露的持股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2026年1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6,071,395股，即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023,79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047,59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本次减持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实施。

2026年1月27日至2026年2月26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2,023,798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3,098,217股，减持价格区间为61.53~73.88元/股，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数量由25,693,147股减少至20,571,132股，持股比例由12.70%减少至10.16%。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了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备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靖江优立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李镝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7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泰州市
股票简称	先锋精科	股票代码	68860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靖江优立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泰州市靖江市城北园区常太路3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0,571,132 股 持股比例：10.1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333,146 股 变动比例：-0.16% 变动后持股数量：20,237,986 变动后持股比例：1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年6月17日 方式：集中竞价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情况增加或继续减少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靖江优立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李镝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7日